

说穿了，我们一路走来以罚鞭策，再诱之以利，这么多年来想要建立的公民意识更多时候只停留在表面看得到的部分。



“叭”到没有感觉

· 蔡深江
本报总编辑

**WB
深呼吸**

最近开车常被“叭”，有时是塞车要切换车道，旁边的司机即刻感觉权益被人侵犯，猛鸣车笛抗议，有时是红灯转绿后车子启动慢了那么一秒，马上就被不友善地提醒。车上来自台北的朋友说，新加坡愤怒的人还真不少。

带着朋友到处逛，走的不是平日上下班的路程，行车稍微迟疑更会惹来“叭”声连连。有时还来不及意识到是什么事情惹人不爽了，车笛仿佛武

器，连番炮轰，台北朋友瞠目结舌。

看到新加坡干净高效的一面，也看到了生活最真实的一面，朋友从法规条例和生活细节的比较，很快就归纳出新加坡人的习性。她说，新加坡人守法，纯粹是怕罚，不一定认同条例背后的用心。

说新加坡人好胜、没耐性也许是比较好的下台阶，但我们要的不是另一项公路守法的运动，也不要要求加强执法罚得更多。其实，问题出在素养。

直指新加坡人没有素

养，肯定对不起过着优雅生活的都市人。受教育的程度越高，到世界各地旅游的见闻越广，没有素养的行为和思考模式恰恰凸显出不应该的反差。

公共厕所再怎么ok，如果没有人每小时洗扫，能见人吗？组屋底层没有清洁工人七早八早把人性的污点扫掉，又会是什么模样？说穿了，我们一路走来以罚鞭策，再诱之以利，这么多年来想要建立的公民意识更多时候只停留在表面看得到的部分。

在地铁上不该吃喝

原本是互相尊重的基本价值，却要进入能不能喝一口开水那么细致的辩论，看在别人眼中也许是笑话。宽松地看，大家自爱就不会有问题；搬出惩罚，素养就缩得很小了。到头来争的是技术上的该与不该，天地很狭窄。

靠罚则和利害堆砌出来的素养，当然可以速成，却无法内化成自觉的力量，形成自爱与骄傲。要路上的车子别乱“叭”不难，想要“制造”多一些快乐的司机，开多少张罚单才能达标？